

鄭小傑編著

心理衛生與學校教育

正中書局印行

心理衛生與學校教育

正中書局印行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版初臺月四年六十四國民華中

版六臺月八年八十六國民華中

育教校學與生衛理心

分五角八 價定本基 冊一全

(費匯費運加酌埠外)

傑 小 鄭 著 編
琳 肇 謝 人 行 發
局 書 中 正 刷 印 行 發
銘 (3986) 號九九一〇第字業臺版局證記登業事版出局聞新
(500)

局 書 中 正

(CHENG CHUNG BOOK COMPANY)

號十二路陽街市北臺灣臺：址地

(Address: 20 Heng Yang Road Taipei., Taiwan, Republic of China)

3821147: 話電部審編 3821145: 話電室理經

3822214: 話電部市門 3821153: 話電部務業

號四一九九: 撥劃政郵

銷 經 總 外 海

(OVERSEAS AGENCIES)

司公書圖成集: 銷經總港香

號七街海北地廐油龍九港香: 處事辦總

3—886172—4: 話電

店書風海: 銷經總本日

地番六五目丁一町保神田神區田代千都京東: 址地

291—4345: 話電

店書海東

地番八九町前門中田區京左市都京: 址地

791—6592: 話電

司公書圖成集: 銷經總國泰

號233路力華耀谷曼國泰: 址地

司公書圖強華: 銷經總國美

(Address: 41 Division St., New York, N.Y. 10002 U.S.A.)

司公書圖華英: 銷經總洲歐

(Address: 14 Gerrard Street London W.L. England)

司公書圖華嘉: 銷經總大拿加

(Address: China Court, Suite 212, 208 Spadina Avenue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5T 2C2

序

心理衛生的設施，自是現代心理學的合理應用；而就實際上來說，更是一種社會改造的工作。所謂社會改造，自然是包括社會制度和社會關係等的各方面。而這些方面的改造，都應以民主政治的精神為歸依。

我們講求學校心理衛生，在民主精神的應用和培養以外，教師們還應該具有豐富的仁愛兒童的用心。因為愛是學校心理衛生必具的基本條件，也是學校教育的最低限度的要求。有了這個基本的條件，我們才能談論知識和技能，才能希望心理衛生在學校裏推行順利。

本書立意，以心理衛生實用於學校為主；可是一個人的性格發展，是有其歷史性和其環境的關連性的。學校裏的問題兒童，可能就是由於家庭生活裏的，或社會上其他的原因。因此，本書對於兒童生活的有關各方面，都有所論述。一般教師和父母們，都可以用之為教養子女的參考。

國內對於心理衛生的著述不多，學校心理衛生方面更少。本書的寫作，固奢求為心理衛生運動一盡棉薄，如得賢達教正，拋磚引玉，更所厚望。

目 錄

第一章 問題兒童和教育·····	一
第一節 問題學生舉例·····	二
第二節 對於兒童行爲的誤解·····	一
第三節 教育者的任務和心理衛生專業人員·····	四
一、學校教育目的和心理衛生·····	五
二、美國心理衛生人員及其機構·····	八
第二章 心理衛生和人格發展·····	三
第一節 心理衛生的意義·····	三
第二節 心理衛生和生理衛生·····	五
第三節 健全人格的發展·····	九
一、健全人格的義解·····	九
二、人格的幾個方面和發展限度·····	四
第四節 人格發展和社會關係·····	九

一、與父母的關係·····	四〇
二、與家庭裏其他人的關係·····	四二
三、與學校教師同學的關係·····	四三
第五節 個人人格發展和社會制度·····	四四
第三章 問題行為與心理病症·····	四七
第一節 問題行為的判定·····	四七
第二節 問題行為的型類·····	五〇
第三節 心理病症的徵候·····	五八
一、精神神經病·····	五九
二、躁鬱狂·····	六三
三、心理衰離症·····	六四
四、妄想狂·····	六六
第四節 問題行為的原因·····	六七
第五節 心理病症的原因·····	七〇
第四章 兒童的重要需要·····	七二
第一節 好形貌和身體健康的需要·····	七三

第二節	安全感的需要	七五
第三節	社會適應和認可的需要	七八
第四節	適合之感的需要	八二
第五節	接受自己生活中的條件和現實的需要	八五
第六節	經歷好奇快樂以及獲得活動和各種興趣的需要	八七
第七節	人格發展之被認的需要	八九
第五章	渴念的適應過程	九三
第一節	渴念的適應過程的意義	九三
第二節	適應過程的情緒和徵候行爲	九七
第三節	幾種常見的適應過程	一〇〇
第六章	問題學生處理的提示	一一一
第一節	問題學生的發現和提出	一一一
第二節	測驗和調查	一一四
一、身體檢查		一一四
二、心理測驗		一一五
三、家庭調查和訪問		一一八

第三節 原因的診斷·····	一二〇
----------------	-----

第四節 處理方案·····	一二三
---------------	-----

第七章 現行學校教育設施的檢討和改進·····	一三四
-------------------------	-----

第一節 編制和考試·····	一三五
----------------	-----

一、班級編制問題·····	一三六
---------------	-----

二、考試和留級問題·····	一三九
----------------	-----

第二節 訓導的檢討與改進·····	一四三
-------------------	-----

一、形式化和消極的管制·····	一四五
------------------	-----

二、訓育方法的研討·····	一四七
----------------	-----

第三節 教材與教法·····	一五二
----------------	-----

第八章 教師的心理衛生·····	一五七
------------------	-----

第一節 教師與學校士氣·····	一五七
------------------	-----

第二節 教師心理健康的情況·····	一六二
--------------------	-----

一、適應失常的教師的比率·····	一六三
-------------------	-----

二、失常教師舉例·····	一六四
---------------	-----

第三節 教師適應失常的原因·····	一六六
--------------------	-----

第四節

一、原因的尋求和分類·····	一六七
二、教師的需要調查·····	一六九
健全教師心理的方案·····	一七三

一、自我的修養和適應·····

一七四

二、校長或教育行政者的協助·····

一七六

三、專家的處理·····

一七八

第五節

成功教師的研究·····

一七八

第九章

心理衛生和社會·····

一八二

第一節

心理衛生和家庭·····

一八二

一、兒童和父母的關係·····

一八二

二、父母對兒童的態行影響·····

一八五

三、父母應注意之點·····

一八七

四、學校心理衛生的推廣·····

一八八

五、做父母的教育·····

一九二

第二節

心理衛生的社會設施·····

一九三

一、政府的推行和鼓勵·····

一九五

二、學校爲中心的社會推廣.....	一九六
三、經濟措施的配合.....	一九八
四、民主精神的發揮.....	一九八
五、大家共同努力.....	一九九

第一章 問題兒童和教育

在報章上，我們不是時常看到許多觸目驚心的少年犯罪的記載麼？其實呢，留心觀察，鄰居上國民學校四年級的孩子，也在偷拿人家的東西。你自己的大孩子呢，不是老吸吮手指，或者暗中欺侮他的小弟弟麼？學校考試前幾天，你希望他能夠在家裏溫習功課，不帶他上電影院，他在家裏不僅不好好的溫課，還把書本撕破，又故意的把檯布弄髒。你若是一位教師，對這類的事情，那就看得更多了。

就在美國，少年犯罪的案件，也是層見不鮮。依據美國聯邦調查局局長胡佛（J. Edgar Hoover）最近所發表的一篇論文，美國一九五四年全國少年犯罪的數字，比一九五三年增加了百分之八·二。而一九五三年比一九五二年又是增加百分之八。（註一）

少年犯罪和過失的行爲，不僅使個人的幸福喪失，威脅社會治安秩序，而且會影響將來的整個社會。潘斯德萊（J.B. Priestley）在他所著的「沙漠中的月光」裏，就說：「在人類歷史中，我們可以看到，許多被對待不快樂的兒童的報復紀錄。被鞭打而留在黑暗的角落裏哭泣的小孩，一天長大了，就會鞭打整個民族，使許多大都市，淪爲暗無天日的田地。」（註二）美國心理治療學家福拉克（C.K. Frank）在討論同一問題時也說：「威脅或擾亂社會秩序的個人，由於其兒童時代的乖狂心理所形成的事實已經確定了。今天的獨裁者，大多

數是由於其個人的破壞性的、侵略性的人格之演進所成。」（註三）

挑撥人間的仇恨，利用恐怖爲其奪取政權和穩定其統治的專制獨裁人物，翻閱其個人生活歷史，我們更知道：他們兒童少年時代的行爲乖舛和心理變態，會發生了怎樣巨大的惡果。

可能釀成將來社會禍災的不良行爲的少年例子太多了。依據統計，少年犯罪，迭有增加。臺省三十八年至四十二年，合計爲四一二九人，四十三年全年，竟增至二四一四人。少年觸犯違警罰法者，則有一七九二二名之多，而有問題未鬧到法院警察局去的，恐怕數字更大了。現在讓我們就學校裏常見的，列舉幾個吧。

第一節 問題學生舉例

三十九年的秋天，來我們學校插班初中二年級的一個男生，姓李，十五足歲。個子高大，身體堅實，依照他的身長體重，知已達青春期。而成績報告單上所填的各科學業成績，大多是勉強及格的六十分。

入學之初，該生生活除稍見孤獨以外，並無異樣；而在兩個星期以後，發現以武力威嚇和欺侮同學。幾次告誡，沒有效果。學校曾予記大過一次，亦屬無效。而且時常向學校附近的零食店購物賒欠，到約定的時間，仍不付錢。平常用錢也無把握預算。常有缺席曠課。

和他談論待人接物，以及團體生活上各種問題，他很沉默，而少意見；他對於球類運動，頗爲愛好；高興時，替人作事，也很盡責。

他在學校裏，日漸成爲嚴重的問題。因爲不僅對同學有兇暴的行爲，而且對教師的態度，有時也很傲慢。

調查他的家庭狀況是這樣：父親是位高級軍官，和他的後母，仍滯留在大陸。他是隨着他的一位哥哥來臺的。他的哥哥是位陸軍上尉，在軍事機關工作，年青未婚，家裏沒有其他的親屬。經濟情況尙好，但對乃弟，並不供給定期的零用錢。在大陸時，家庭生活優裕，李生卽已好遊玩，對於學校課業無興趣。父親在外的時間多，很少接觸管教；母親早故，後母主持的家庭，對他沒有什麼天倫之樂。來臺以後，兄弟雖同居一處，而乃兄早出晚歸，家庭教育 and 溫暖，自也談不到。

這樣的情形，學校頗難照常規處理。於是找到那位年青上尉的家長，再三洽商，貢獻他幾點對於乃弟的意見：一、兄弟多接觸，并且隨時表示對他的關愛，煦育手足之情，使有安全感。二、多用鼓勵，培養其獨立、負責和自信心。三、約定期限給予零用錢，使其自己所預算。四、鼓勵他投攷軍事學校。

學校對於李生，只做到這裏爲止。四十一年春，知道他還沒有進學校。據其他的同學說，他時常帶着小刀閒蕩街頭，成爲「太保」了。後來在報上也看見他的名字，爲了打羣架，

被警察所拘訊處分。

金生卻是另一形態。他是因為過去的學業成績差，幾乎要留級，轉入我們學校裏的初中二年級。年齡是十五足歲。

金生行爲的特點是對教師及較大同學的過份諂諛討好，顯然是對權威是表示畏懼、逃避、或降服；而對於弱小者，則趾高氣揚的驕傲、欺侮。而且發現他時常有離羣索居作畫夢和懶洋洋容易疲勞的情況。他不歡喜團體性的體育或童子軍的活動。對於功課沒有什麼興趣的表示，各科成績僅能維持及格。

第一次臨時考試的時候，代數一科他沒有參加。老師告訴他，他可以選定時間補考，或者以第二次臨時考試的成績，來計算。他沒有補考，學校就把他的成績單寄給他的家長去了。他卻寫了一封信給他的父親（他是寄宿學校裏的），說是教代數的老師不公平，不給他補考，因此使各科的平均成績很低。這信沒有發出去，為訓導人員所看到。顯然的，他是謬過於人，謊言欺瞞。

他時常因病請假，可是經醫生檢查，各方面都很健康，沒有疾病和缺陷。

他父親是位頗有地位的公務員，有一種「風雅自賞」的生活態度。他的母親呢，沒有什麼知識，而且年紀比他父親大。據知，他們夫婦之間，過去曾經發生過好幾次嚴重的家庭糾紛。這當然是他們家庭裏的問題癥結。

因爲金生的父親是個自負的人，兒子的學業成績差，對他是一種煩擾，兼以妻對兒子的溺愛護短，更使他不滿。因此，對金生時常有苛刻的責罵，甚至會公開的宣告對他兒子失掉信任。於是金生在家裏的生活，只有以母親的溺愛爲心理上的避難數，就是意外的零用錢類，也由母親暗中供給。父母的吵架，每每由他的事情成爲導火線。他在家庭生活裏，失掉了安全感和適合之感是很顯然的。

瞭解了金生的家庭情況以後，我們曾經幾次地做了家庭訪問和他父母談話的工作。我們對於他們夫婦間的情感問題，一時無法啓齒，卻再三說明，做父母的對兒女的任何事情態度，最好事先商量妥當，然後採取同一步調；免使子女發生無所適從的內心紛擾的惡果。我們在他的父親面前，極力獎譽金生最近進步的情況，並且告訴他金生智力不低，過去之所以成績差者，是由於學校環境和他的情緒紛擾的關係，今後對他多表示信任，多鼓勵，必會更多進步。而且告訴他，青春前期的少年，每每有懶惰的現象，只要注意其營養和作息起居，對於身心發展是不會有什麼大影響的。他很瞭解，而且同意這種做法。

對於金生的母親，我們告訴她，金生年事已長，許多他自己的事，多可交他自己去料理，不要爲他過度費心，每月所需零用錢，給他一個合理的數字，由他自己去支配。他父親對他合理的要求，由金生自己去負責處理；如若過度袒護溺愛，反使他更加依賴，學業不能進步。他母親也很瞭解，而且聽從我們的意見。當時就決定了每週供給零用錢的數字等的具體

辦法。

第二個學期開始後，金生各方面都顯得有進步。過去時常請病假的事情沒有了，各種考試成績，在全班中，超出水準以上，對老師對同學的態度行爲，都有改進。他父親對學校來信，也說他已有顯著的進步。金生不僅學科成績進步，即對於室外的團體性的活動，也開始有興趣，和同學的交往也增多了。

這一個例子，我們是認爲做得比較成功。

另一個例子是夏生，十六足歲又八個月，是初中三年級的學生，身材較高，身體發育，已在青春後期。他的各科成績都在乙等左右，社會科考試和時事測驗，他都有較好的成績。在學業上看不出有什麼特殊的情形。所以在作者到這個學校以前，別的教師，沒有發現他是有問題的學生。（他是從別的學校轉入該校二年級，在該校已經有一年了。）

夏生的臉色灰黃，像是營養不良，經過身體檢查，知道他腸裏有寄生蟲外，其他各部份都很正常。而發現他有不正當的性行爲——手淫。

他對團體的活動，不但沒有興趣，且多規避。當他犯了過，老師訓誡他的時候，在他的板滯的臉孔上，永遠找不出反抗或是誠服的表示。他和老師不親近，和同學也很少來往。他對一般人多似乎帶了仇視的態度，而對弱小的同學，卻時常有兇暴的行爲。

某次，他在教室裏，打破了玻璃。依照學校裏的規則，無意打破公物，如若自己承認或

向老師報告者，除酌情賠償外，不予處分。他沒有報告，老師查詢這事，他也不肯承認。直到經其他同學證明，他才沒有話說。可是並無悔改的表示。

夏生和另外幾個同學是寄宿在學校裏，在學校附近一家飯館裏包伙食。有一次他和一個張生同在飯館用膳時，和飯館裏的人吵鬧起來，竟把他們的盤碗多摔了。飯館裏的人向學校報告。一位年青的值日導師，找張生來詢問。張生承認了，而且認錯；不過說他有吵鬧，卻沒有摔盤碗。這位值日導師又找夏生，在張生的面前詢問他，他卻矢口否認。這位年青的老師氣了，打他一記耳光。他不可止遏的憤怒，高聲譏罵老師。

訓導會議席上，幾位教師建議，為維持學校風紀，應將夏生從嚴處分。討論結果，採取暫時休學處分：使其返家思過，悔悟知改以後，再來校上課。這種處理，當然比一般學校的記大過或退學等處分好，可是需要家長的誠意合作。校中的幾位教師，都是夏生的親戚朋友。他們說，這種辦法，夏生的家長一定可以同意。因為夏生的姑母（夏生監護人）曾經從事教育有年，而且是有地位的人，她知道夏生的行為，更會瞭解教師們的苦心。於是由一位和夏生家長很熟悉的教師，送夏生回家；并向她說明這種處分的用意。當時她很諒解，且說，待夏生有所知悔，再送他回校。

不意在三天之後，學校接到夏生家長的來信，對夏生悔過的事一字不提，反而用漫罵的文字，指摘學校的處置不當，和值日導師體罰的不合法。并且向教育行政當局報告，誇張事